

##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修订对照表

（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生效）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p><b>第二十八条</b> 会议纪要和决议记录</p> <p>除会议记录外，董事会秘书还可以视需要安排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对会议召开情况作成简明扼要的会议纪要，根据统计的表决结果就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制作单独的决议记录。</p>	<p><b>第二十八条</b> 会议纪要和决议记录</p> <p>除会议记录外，董事会秘书还可以视需要安排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对会议召开情况作成简明扼要的会议纪要，根据统计的表决结果就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制作单独的决议记录。</p> <p><b>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字。</b></p>

除以上条款修改外，《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不变。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